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中环境”、“发行人”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特委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和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担任辅导机构（国泰君安、德邦证券以下统称“辅导机构”）。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上市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特将自辅导备案开始以来的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1、辅导机构及辅导人员情况

国泰君安负责柏中环境上市辅导的工作小组由王栋（组长）、朱哲磊、邓超、董鲁冰组成。上述辅导人员均已取得证券执业证书，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辅导资格，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辅导人员在本次辅导期内未发生变化。

德邦证券负责柏中环境上市辅导的工作小组由孙峰（组长）、吴金鑫、任浩纯、郭文斌、姜宰栋、张峻源组成。上述辅导人员均已取得证券执业证书，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辅导资格，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辅导人员在本次辅导期内未发生变化。



除国泰君安、德邦证券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包括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泰和律师”）和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衡会计师”）。

2、接受辅导的人员

发行人接受辅导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或其代表），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接受辅导人员姓名 | 接受辅导人员职务 |
|----|---------------|----------|
| 1 | 郭广昌 | 实际控制人 |
| 2 | 邵仁志 | 董事长 |
| 3 | 黄一新 | 董事 |
| 4 | 陈春林 | 董事 |
| 5 | 姚媛 | 董事 |
| 6 | 魏军锋 | 董事 |
| 7 | LIANG JUN（梁军） | 董事、总经理 |
| 8 | 温素彬 | 独立董事 |
| 9 | 张燎 | 独立董事 |
| 10 | 董滨 | 独立董事 |
| 11 | 梅家秀 | 监事会主席 |
| 12 | 孙飞 | 监事 |
| 13 | 李超 | 监事 |
| 14 | 姜晓岗 | 职工监事 |
| 15 | 张雯 | 职工监事 |
| 16 | 涂晓光 | 副总经理 |
| 17 | 丁佳 | 副总经理 |
| 18 | LI TAN（李丹） | 财务总监 |
| 19 | 王海旭 | 董事会秘书 |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辅导机构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贵局已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网上办事服务平台公示了发行人



的辅导备案情况。柏中环境本期辅导工作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结束。

2、辅导方式

辅导机构将协调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及其他专业机构或专家协助辅导人员对柏中环境进行辅导。

辅导的主要工作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组织自学、集中培训、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个别答疑、督促整改等。具体如下：

（1）组织自学

为了使辅导工作能贯彻到辅导对象的日常工作中，同时又不影响辅导对象正常的工作安排，辅导机构将编制系统的辅导教材，并发放到每个辅导对象手中，组织辅导对象利用空闲时间进行自学，并对自学中产生的问题集中起来，座谈讨论。

（2）集中培训

为使辅导对象系统掌握《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其他有关证券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尽快熟悉发行上市及规范运作的一整套工作程序和政策规定、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辅导机构将协调其他中介机构并聘请内部及外部专家对辅导对象进行全面的集中辅导培训，就有关问题举行专题研讨会。

（3）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

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将在辅导过程中，从各自专业的角度，对潜在问题，形成书面意见提交柏中环境。同时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在提出问题后，将会针对所存在的问题提出专业的咨询意见，并会同柏中环境董事、监事及有关管理人员认真研究、确定整改方案。

（4）中介机构协调会

在辅导过程中，全体中介机构、柏中环境将视需要召开协调会，讨论解决辅导过程中发生的问题。对辅导过程中出现的特殊情况，中介机构应随时与柏中环



境保持沟通，并在必要的时候由辅导机构组织召开临时中介机构协调会、讨论解决突发事件。

(5) 个别答疑

在实际工作中，辅导机构及其他中介机构与柏中环境双方工作人员将随时保持沟通，对辅导工作中柏中环境出现的具体问题，将采取个别答疑等形式及时协助解决。

(6) 督促整改

在确定整改方案后，辅导机构将提出整改目标，要求柏中环境在一定时间内落实整改方案，并通过现场指导、电话、传真等方式，结合辅导工作，督促柏中环境进行整改。

(三) 辅导的主要内容

自报送辅导备案申请材料以来，辅导机构辅导工作小组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 核查柏中环境在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2) 督促柏中环境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3) 核查柏中环境所拥有或使用的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的法律权属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4) 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进行全面的法规知识学习或培训，通过专题讨论、个别答疑的方式，促进其理解发行上市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5) 督促柏中环境按照有关规定初步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促使辅导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

(6) 督促柏中环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规范运行，帮助



柏中环境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制度。

(7) 与天衡会计师共同协助柏中环境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进一步建立健全和完善财务会计制度。

(8) 协助柏中环境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9) 督促柏中环境规范与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

(10) 辅导柏中环境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规划，并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以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四)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辅导机构会同泰和律师和天衡会计师对发行人进行了持续辅导。本次辅导的主要经过如下：

1、会同泰和律师、天衡会计师对发行人进行尽职调查，下发了尽职调查资料清单，对已取得的工作底稿进行了梳理与归类，并与公司沟通了资料提供方式和工作进度安排。

2、会同泰和律师、天衡会计师参考前期制定的 IPO 申报工作安排，稳步推进发行人申报准备工作。

3、会同泰和律师、天衡会计师对发行人主要生产场地及期末存货进行了现场盘点，对发行人管理层及各业务负责人进行访谈，深入了解发行人实际业务经营情况。

未来，辅导机构将会同泰和律师、天衡会计师继续监督并辅导发行人发现、改进和解决上市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发现的问题：公司的治理机制及内控制度需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及



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的规范治理及发行上市相关知识的理解和掌握待进一步加强。

解决方案：辅导工作小组对辅导对象在公司治理机制、内控制度及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等方面进行持续辅导，促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等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各司其职，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内部控制体系能够在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下有效运作；督促被辅导人员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财务内控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会同天衡会计师对公司收入、成本核算等事项进行核查，并结合同行业公司 IPO 审核关注问题，对公司财务内控制度执行提出完善建议并跟进落实情况。

2、募集资金投向有待落实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柏中环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工作仍在推进过程中，辅导机构工作小组将督促公司尽快落实募集资金投向事宜，避免影响申报工作进展。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一）辅导人员

国泰君安负责柏中环境上市辅导的工作小组将继续由王栋(组长)、朱哲磊、邓超、董橧冰组成。

德邦证券负责柏中环境上市辅导的工作小组将继续由孙峰(组长)、吴金鑫、任浩纯、郭文斌、姜宰栋、张峻源组成。

（二）主要辅导内容

1、集中学习和培训



辅导机构将继续通过集中授课、座谈、组织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多种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并会同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可能存在的不规范问题按照拟定的整改方案提出整改意见。

2、继续完善尽职调查

辅导机构将进一步完善前期尽职调查，通过重点科目分析、财务核查、客户供应商走访等形式，对公司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财务信息及经营模式等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全面梳理。

本期辅导工作，国泰君安、德邦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顺利完成了既定的辅导任务并达到了预期的辅导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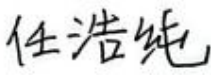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签字盖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孙 峰


吴金鑫


任浩纯


郭文斌


姜宰栋


张峻源



2022年4月7日

